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司法部门的有力指导下，雁塔区司法局紧扣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同时将司法行政高质量发展主线贯穿全局，加大推进司法行政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和决策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是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区各司法所工作。

三是协调解决区政府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四是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五是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负责全区行政执法人员及行政执法证件的管理工作。

六是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各街道、各行业、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七是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负责指导管理律师工作、公证工作、“12348”法律服务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监督律师机构、公证机构活动；按照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负责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法律顾问工作，负责联络区政府法律顾问，办理区政府日常法律事务；负责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员协会工作。

八是负责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资格初审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

九是负责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街道社区矫正执法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帮教安置和稳

控管理工作。

十是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工作。

十一是负责指导和协调组织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二是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雁塔区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法治宣传综合科、政府法律事务管理科、法治监督科、基层工作科5个行政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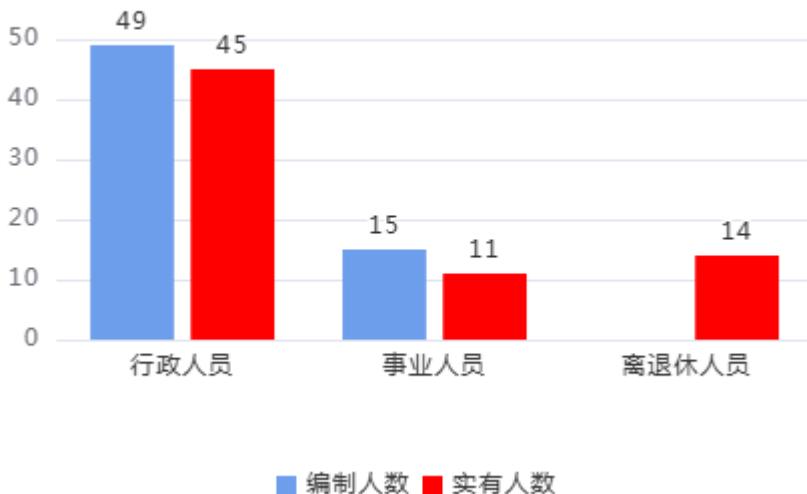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64人，其中行政编制49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56人，其中行政45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77.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71.77万元，增长15.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理案件业务量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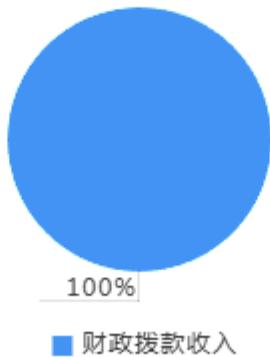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77.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77.2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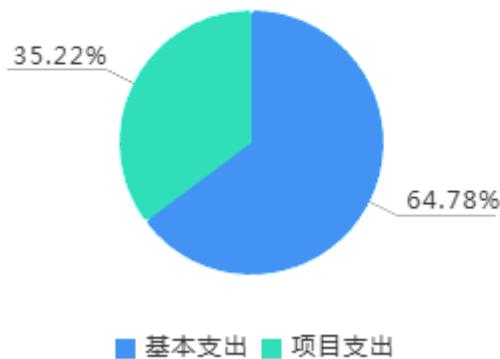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77.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0.91万元，占64.78%；项目支出696.33万元，占35.2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77.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71.77万元，增长15.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理案件业务量增多。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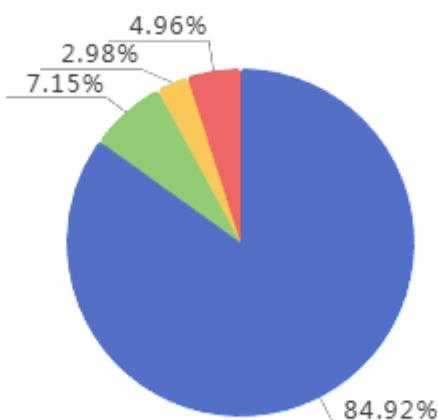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500.70万元，支出决算1,97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7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1.77万元，增长15.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理案件业务量增多。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公共安全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038.87万元，支出决算98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0万元，支出决算49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7.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资金不足，每年由上级资金补充。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49.30万元，支出决算1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成本。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成本。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11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经费每年由上级资金补充。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1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每年由市上补充划拨资金。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

算5.6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成本，一部分支出由上级资金补充。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53.16万元，支出决算5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成本。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资金不足，每年由上级资金补充。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5.65万元，支出决算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一部分由养老中心列支。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6.09万元，支出决算85.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3.05万元，支出决算49.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年金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77万元，支

出决算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9.49万元，支出决算2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9.48万元，支出决算2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7.25万元，支出决算9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80.9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206.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4.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40万元，支出决算3.36万元，完成预算的76.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支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使用年限长，需支出公车保险维修费增长。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40万元，支出决算3.36万元，完成预算的76.3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4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支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主要用于：公务交通通行、燃油及保险维修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1.95万元，完成预算的74.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05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支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节省开支。主要用于：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及执法人员培训。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7.89万元，支出决算74.86万元，完成预算的156.32%，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中人员类交通费在支出决算中归入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4.54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76.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7.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6.81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6.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6.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经费全面保障了区司法局正常运转并高质量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发展，统筹落实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强化普法宣传工作和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建立“三单两书”普法工作制度，实施青少年普法“3+3+N”工程，开展“法治剧本杀”活动4000余次，雁塔法治公园进入试运营；加强矛盾纠纷化解，积极拓展“人民调解+”工作模式，组织召开全区调解工作会议，开展人民调解员暨法律明白人培训，成立全市首个城管执法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年排查调解各类民间矛盾纠纷3685件；开展专项法律服务，加大法律援助辐射范围，深化法律援助“一免一简三快”工作模式，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884件，开展法律帮助941次，接待来电来访近7717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327万余元，群众满意率99%；提升公证服务质量，积极构建“1+X”公证服务网络体系，设立联络站点18个；加强涉外

法律服务，围绕“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为涉外企业及个人提供法律咨询、涉外法律查明、公证办理等涉外法律服务9000余件。主动服务中心工作，开展全区重点项目法律顾问配备行动，遴选优秀律师为全区74个在建重点项目提供“一对一”法律服务；组织辖区律师事务所与工商联所属商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印发《雁塔区公共法律服务十三条便民利企措施》，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强化重点人群管理，坚持“智慧矫正”理念，确保管控严密到位，教育帮扶到位，列管社区矫正对象712人，无重新违法犯罪问题发生。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中省政法转移等1个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67.96万元。

本部门2024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1985.64万元，全年执行数1977.2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6%。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强化普法宣传工作和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建立“三单两书”普法工作制度，实施青少年普法“3+3+N”工程，开展“法治剧本杀”活动4000余次，雁塔法治公园进入试运营；加强矛盾纠纷化解，积极拓展“人民调解+”工作模式，组织召开全区调解工作会议，开展人民调解员暨法律明白人培训，成立全市首个城管执法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年排查调解各类民间矛盾纠纷3685件；开展专项法律服务，加大法律援助辐射范围，深化法律援助“一免一简三快”工作模式，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884件，开展法律帮助941次，接待来

电来访近7717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327万余元，群众满意率99%；提升公证服务质量，积极构建“1+X”公证服务网络体系，设立联络站点18个；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围绕“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为涉外企业及个人提供法律咨询、涉外法律查明、公证办理等涉外法律服务9000余件。主动服务中心工作，开展全区重点项目法律顾问配备行动，遴选优秀律师为全区74个在建重点项目提供“一对一”法律服务；组织辖区律师事务所与工商联所属商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印发《雁塔区公共法律服务十三条便民利企措施》，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强化重点人群管理，坚持“智慧矫正”理念，确保管控严密到位，教育帮扶到位，列管社区矫正对象712人，无重新违法犯罪问题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中，全年支出不够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增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时效性和有效性。

雁塔区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本部门基本运转	完成	1206.05	1206.05	0	1206.05	1206.05	0	—	1	—	
	任务2	保障本部门基本履职	完成	211.63	211.63	0	203.62	203.62	0	—	96.22%	—	
	任务3	专项资金保障业务有序开展	完成	567.96	567.96	0	567.57	567.57	0	—	99.93%	—	
金额合计				1985.64	1985.64	0	1977.24	1977.24	0	10	99.58%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用于我区司法行政业务开展工作；包括：扫黑除恶宣传，开展法治宣传工作，排解民间矛盾纠纷，社区矫正网络平台建设，司法所工作；2、自定装备采购“雁塔区司法行政机关装备项目”；3、贯彻中省《法律援助条例》，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法援案件数量1200件。						1、顺利开展我区司法行政业务各项工作；2、进行自定装备采购“雁塔区司法行政机关装备项目”；3、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884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1200	1884		2	2			
			办理人民调解案件结案数			2000	3626		2	2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00	112		2	2			
			全年培训人数			1600	1600以上		2	2			
			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结案数			670	670以上		2	2			
			法治宣传活动参加人数			6万人以上	6万人以上		2	2			
			装备采购数量			1套	1套		2	2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0.9	90%以上		2	2			
			培训合格率			0.9	90%以上		2	2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0.3%	≤0.3%		2	2			
			安置帮教人员再犯罪率			≤0.3%	≤0.3%		2	2			
			行政执法监督合规率			1	1		2	2			
			装备采购合格率			1	1		2	2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结案时限			30日	30日内		5	5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结案时限			一年	一年内		5	5				
		培训完成率			1	1		5	5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			423万元	423万元		3	3				
		业务装备经费			27万元	26.6万元		3	2				
		法律援助经费			100万元	100万元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受援人经济损失	100万元以上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案水平			稳步提升	1		2	2			
			司法所规范化水平			稳步提升	1		2	2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案质量			稳步提升	1		2	2			
			普法宣传覆盖面			稳步提升	1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律师办案水平			稳步提升	1		2	2			
			政府法治化水平			稳步提升	1		3	3			
			调处矛盾水平			稳步提升	1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宣传水平			稳步提升	1		3	3			
			考生满意率			0.98	98%以上		2	2			
			群众满意率			0.98	98%以上		2	2			
			法律服务对象满意率			0.98	98%以上		2	2			
			培训学员满意率			0.98	98%以上		2	2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中省政法转移等1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67.96万元。

1. 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67.96万元，全年执行数567.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强化普法宣传工作和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建立“三单两书”普法工作制度，实施青少年普法“3+3+N”工程，开展“法治剧本杀”活动4000余次，雁塔法治公园进入试运营；加强矛盾纠纷化解，积极拓展“人民调解+”工作模式，组织召开全区调解工作会议，开展人民调解员暨法律明白人培训，成立全市首个城管执法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年排查调解各类民间矛盾纠纷3685件；开展专项法律服务，加大法律援助辐射范围，深化法律援助“一免一简三快”工作模式，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884件，开展法律帮助941次，接待来电来访近7717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327万余元，群众满意率99%；提升公证服务质量，积极构建“1+X”公证服务网络体系，设立联络站点18个；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围绕“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为涉外企业及个人提供法律咨询、涉外法律查明、公证办理等涉外法律服务9000余件。主动服务中心工作，开展全区重点项目法律顾问配备行动，遴选优秀律师为全区74个在建重点项目提供“一对一”法律服务；组织辖区律师事务所与工商联所属商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印发《雁塔区公共法律服务十三条便民利企措施》，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强化重点人群管理，坚持“智慧矫

正”理念，确保管控严密到位，教育帮扶到位，列管社区矫正对象712人，无重新违法犯罪问题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中，全年支出不够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增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时效性和有效性。

雁塔区司法局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中省政法转移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7.96	567.96	567.57	10	99.93%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7.96	567.96	567.57	—	99.9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用于我区司法行政业务开展工作；包括：扫黑除恶宣传，开展法治宣传工作，排解民间矛盾纠纷，社区矫正网络平台建设，司法所工作；2、自定装备采购“雁塔区司法行政机关装备项目”；3、贯彻中省《法律援助条例》，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法援案件数量1200件。			1、顺利开展我区司法行政业务各项工作； 2、进行自定装备采购“雁塔区司法行政机关装备项目”； 3、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884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1600	1884	2	2	
			办理人民调解案件结案数	2000	3626	2	2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00	112	2	2	
			全年培训人数	1600	1600以上	2	2	
			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结案数	670	670以上	2	2	
			法治宣传活动参加人数	6万人以上	6万人以上	2	2	
			装备采购数量	1套	1套	2	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0%	90%以上	2	2	
			培训合格率	90%	90%以上	2	2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0.3%	≤0.3%	2	2	
			安置帮教人员再犯罪率	≤0.3%	≤0.3%	2	2	
			行政执法监督合规率	100%	100%	2	2	
			装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2	2	
			人民调解案件结案时限	30日	30日内	5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结案时限	一年	一年内	5	5	
			培训完成率	100%	100%	5	5	
			办案业务经费	423万元	423万元	3	3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经费	27万元	26.6万元	3	2	办理政府采购实际支出小于预算
			法律援助经费	100万元	100万元	3	3	
			挽回受援人经济损失	100万元	100万元以上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办案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	2	
			司法所规范化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	2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案质量	稳步提升	100%	2	2	
			普法宣传覆盖面	稳步提升	100%	2	2	
			律师办案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法治化水平	稳步提升	100%	3	3	
			调处矛盾水平	稳步提升	100%	4	4	
			普法宣传水平	稳步提升	100%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率	98%	98%以上	2	2		
		群众满意率	98%	98%以上	2	2		
		法律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以上	2	2		
		培训学员满意率	98%	98%以上	2	2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以上	2	2	
		总分		100	98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525231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79.1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1.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7.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7.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77.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1
总计	30	1,977.54	总计	60	1,97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77.24	1,977.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9.11	1,679.11						
20406	司法	1,673.11	1,673.11						
2040601	行政运行	982.79	982.7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1.21	491.2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4	16.1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3.41	113.41						
2040610	社区矫正	19.05	19.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0.51	50.5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28	14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2	140.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6	5.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5	8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40	49.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6	5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7	29.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8	2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9	97.9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9	9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7.24	1,280.91	696.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9.11	982.79	696.33			
20406	司法	1,673.11	982.79	690.33			
2040601	行政运行	982.79	982.7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1.21		491.2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4		16.1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3.41		113.41			
2040610	社区矫正	19.05		19.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0.51		50.5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28	14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2	140.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6	5.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5	8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40	49.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6	5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7	29.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8	2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9	97.9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9	9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79.11	1,679.1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1.28	141.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86	58.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99	97.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7.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77.24	1,977.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31	0.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977.54	合计	64	1,977.54	1,97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77.24	1,280.91	696.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9.11	982.79	696.33
20406	司法	1,673.11	982.79	690.33
2040601	行政运行	982.79	982.7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1.21		491.2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4		16.1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3.41		113.41
2040610	社区矫正	19.05		19.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0.51		50.5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28	141.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2	140.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6	5.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5	8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40	49.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6	5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6	5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7	29.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88	2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9	9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9	97.9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9	9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4.43	30201	办公费	8.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2.15	30202	印刷费	1.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1.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40	30207	邮电费	2.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1.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06.05			公用经费合计			7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40		4.40		4.40			16.00		
决算数	3.36		3.36		3.36			1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